

附件 1

2024 年度空军招收高中生飞行学员基本条件

一、身体条件

(一) 基本条件

身高:165-185 厘米 (未满 18 周岁可放宽至 164 厘米) ;

体重:不低于标准体重的 80%、不高于标准体重的 130%;

标准体重 (kg) = 身高 (cm) - 110;

视力:按照空军环形视力 C 字表, 双眼裸视分别在 0.8 (E 字表约 5.0) 以上, 未做过视力矫治手术, 未佩戴过角膜塑形镜 (OK 镜) ;

血压:平静血压不超过 138/88 毫米汞柱;

色觉:无色盲、色弱、斜视等。

(二) 凡有下列病史或体征者不宜上站报名体检

乙肝表面抗原 (HBsAg) 呈阳性者;

身体有明显畸形, 四肢残缺, 功能不全及步行不稳者;

有开颅、开胸手术以及头部外伤昏迷史者;

经常腰腿痛或一年内有骨折者;

有慢性胃肠病 (经常心口痛、吐酸水或拉肚子) 或七岁后患过传染性肝炎者;

患过脑膜炎、脑炎、肾炎、结核病或有哮喘及经常咳嗽者;

经常头痛、头昏、失眠者；

家庭及本人有精神病、癫痫；

有口吃者；

有梦游症或 12 岁以后仍有尿床现象者；

有耳聋，经常耳鸣或耳内流脓者；

牙齿脱落 3 颗以上或明显咬合不良者。

二、心理品质条件

对飞行有较强的兴趣和愿望，思维敏捷、反应灵活、动作协调、学习能力强，性格开朗、情绪稳定、有敢为精神。

三、政治条件

思想进步，历史清白，忠诚老实，遵纪守法，现实表现好，学生自愿报考，家长支持。

四、文化条件

预估高考成绩达到本省一本线（特殊类型招生控制线）以上。